



华唐新材

NEEQ : 833734

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Huatang New Material CO.Ltd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8年6月完成喷涂车间UV光氧催化废气处理项目



2018年10月19日通过INTERTEK公司IATF16949:2016管理体系认证



2018年4月份新型环保设备粉尘集中处理投入使用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7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0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5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华唐新材	指	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沁阳市华唐玻璃钢有限公司
阻燃玻璃钢公司	指	沁阳市阻燃玻璃钢有限公司
沁阳华美	指	沁阳市新华美有限公司、沁阳市华美有限公司
河南华美	指	河南省华美实业有限公司
冷却塔厂	指	沁阳市玻璃钢冷却塔厂
玻璃钢厂	指	沁阳市玻璃钢厂
华兴公司	指	沁阳市华兴玻璃钢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高管、管理层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治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转书	指	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公司章程	指	过往及现行有效的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一层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
玻璃钢	指	玻璃钢（FRP）亦称作 GFRP, 即纤维增强塑料，一般指用玻璃纤维增强不饱和聚酯、环氧树脂与酚醛树脂基体，以玻璃纤维或其他制品作增强材料的增强塑料
SMC	指	即片状模，主要材料由 SMC 专用纱、不饱和树脂、低收缩添加剂、填料及各种助剂组成
BMC	指	中文名称为团状模塑料，是一种半干法制造玻璃纤维增强热固性制品的模压中间材料
LFT	指	长纤维增强热塑性塑料，具有环保，可回收，强度高，重量轻，耐腐蚀等特点
主办券商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曙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喜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韩喜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实际控制人是李向才、王玉梅、李曙光，三人合计持有公司100%股份，其中李向才直接持有公司51%股份，李曙光直接持有公司40%股份，是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王玉梅直接持有公司9%股份，股东之间存在如下关系：李向才和王玉梅是夫妻，李曙光系李向才与王玉梅之子，系典型的家族企业，若李向才、王玉梅、李曙光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的经营和未来发展带来风险。因此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客户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销售总额的83.95%，客户集中，若主要客户因经营状况发生变化而使其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下降或转向其他竞争企业，将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欠缺，股份公司设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的内部控制体系。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特别是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有一个过程。同时如果公司管理层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公司规模扩大

	而及时调整和完善，公司将面临经营管理风险。因此，公司存在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公司对政府补助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月平均安置残疾人占单位在职职工总数的比例高于 25%，并且实际安置残疾人多于 10 人，享受增值税先征后返政府补助，仅此项 2018 年公司取得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金额为 1,000,070.53 元。另本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本年度公司收到市级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00,000.00，科技局奖 36,600.00。2018 年共收到政府补贴 1,236,670.53 元，对净利润的影响为 1,236,670.53 元，若公司未能按比例安置残疾人上岗，将会失去相应政府扶助，将对公司的净利润有重大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enan Huatang New Material Co.Ltd
证券简称	华唐新材
证券代码	833734
法定代表人	李曙光
办公地址	河南省沁阳市太行大道南段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韩喜平
职务	董秘
电话	0391-3870559
传真	0391-3870602
电子邮箱	hnhtxcl@163.com 1181067687@qq.com
公司网址	www.htxcl.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河南省沁阳市太行大道南段 45455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秘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2年4月9日
挂牌时间	2015年10月28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3062 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新型复合材料制品、汽车配件生产、轨道交通轻量化配件生产，脱硫脱硝脱氟耐蚀装备、非标设备及钢结构制造、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上述经营范围的技术研发、转让、咨询及售后服务；上述产品及同类产品的批发、零售、进出口业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63,56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李向才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李向才、李曙光、王玉梅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00721809432B	否
注册地址	沁阳市太行大道南段	否
注册资本（元）	63,56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胡琳波、余哲夫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楼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9,376,951.58	32,481,527.83	-40.34%
毛利率%	2.99%	16.2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40,485.74	710,543.01	-921.9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999,866.57	-363,448.70	-1,75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86%	1.0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10%	-0.53%	-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1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5,631,068.32	84,338,924.60	-10.32%
负债总计	12,643,421.83	15,510,792.37	-18.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987,646.49	68,828,132.23	-8.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99	1.08	-8.3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6.72%	18.3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流动比率	2.62	1.85	-
利息保障倍数		2.14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5,401.98	-1,729,385.57	422.39%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2	2.40	-
存货周转率	5.05	6.5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32%	8.5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0.34%	54.76%	-
净利润增长率%	-921.97%	-30.6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63,560,000	63,560,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6,60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092.2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12,507.78
所得税影响数	53,126.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9,380.83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361,040.29			
应收账款	15,340,105.0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701,145.35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54,968.0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254,968.03		
管理费用	3,321,510.53	2,417,898.31		
研发费用		903,612.22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处于复合材料领域的玻璃纤维增强塑料方向的制品制造和研发、以及这些产品的安装、施工、转让、咨询和售后服务，主要产品有模压制品、缠绕制品、非标设备制造，并通过主导产品为核心提供成套技术和设备。目前，公司拥有 43 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化工储罐密封法兰、套管耐蚀密封结构、复合防腐结构、防磨装置、防涡流、防磨装置、化工设备进气口防腐结构、可连接延长的玻璃钢水浴槽、可无限延长的玻璃钢水浴槽、新型玻璃钢水浴槽等等。在营销渠道方面仍采取直接销售方式，公司生产的模压汽车配件通过直接销售模式销售给河南宇通客车有限公司、山西大运汽车制造有限公司、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洛阳施拉机厂等，玻璃钢缠绕管道及安装服务济源市丰田肥业有限公司、湖北省黄麦岭磷化工有限公司等，在销售过程中由销售人员负责，工程技术人员配合与客户进行技术交流、合同洽谈与签订。公司通过提供优质产品及服务，与客户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在行业内树立的口碑，不断获取新的客户。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来源是通过向客户提供高质量、高性能的产品，从中获取收入并实现利润。

公司在报告期内、以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 19,376,951.58 元，比上年度同期下降了 40.34%，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5,840,485.74 元，比上年度同期下降了 921.97%，截止 2018 年末，公司总资产 75,631,068.32 元，比上年度同期下降了 10.32%，净资产 62,987,646.49 元，比上年度下降了 8.49%，整体经营状况呈现下降趋势。

原因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模压制品、缠绕制品及非标制品。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模压收入，85%的收入客户是河南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和山西大运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近些年来，缠绕制品收入逐年下降，一方面环保要求全套的设备耗资大，另一方面人员流动，业务员及熟练工人的离开。非标制品市场也不太稳定，上年度完成了平顶山三和热电厂的脱硫脱硝产品，济源丰田肥业有限公司的尾气吸收塔产品的供应及安装调试工作，本年度只有济源丰田玻璃钢酸洗罐、管道管件法兰弯头等收入。

原因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较去年同期提高了 14 个百分点。为了满足客户对产品质量的

高要求，公司更换了原材料、加多了工序、增加了质检人员，投入加大，原材料的反复试验导致了次品率的提高，导致毛利率下降。

原因三：设备融资租赁的方式向浩瀚上海融资租赁公司融入 500 万元流动资金，导致财务费用居高不下。

原因四：本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为了提高科研成果，报告期内，加大了研发费用的投入，提高研发人员工资，加大研发材料的采购。

公司专注于玻璃钢制品、非标设备的生产、销售，利用多年积累的技术经验、专利权和不断持续的新能力，生产各式玻璃钢制品、非标设备以及这些产品的技术咨询、安装、服务。公司现有三条玻璃钢缠绕生产线，三条 SMC 热固性和一条 LFT 热塑性生产线等生产设备。同时拥有一批稳定的客户群。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也不断通过技术改进来提供更优良的产品，将专利应用在模压、缠绕及脱硫产品上。本年度公司投入了一套环保除尘装备，预计 2019 年将继续投入一套环保除尘装备，来不断完善员工的工作环境。

(二) 行业情况

纤维制品行业开始于手糊工艺成型，随着 80 年代末从意大利引进缠绕工艺后，机械缠绕工艺在玻璃钢制品上逐渐占据市场。到 90 年代末 SMC 工艺兴起，特别是汽车行业轻量化的要求，SMC 制品占据了大部分市场。21 世纪国家逐渐对环境的治理，特别是电力、冶金、化工等行业提出了脱硫标准，大部分脱硫工艺采用最多的主要设备是玻璃钢脱硫塔、洗涤塔、玻璃钢烟囱，纤维缠绕制品仍占据一定的市场。而对能源风的利用主要体现在风力发电。风力发电的主要工艺是真空成型。国家近几年对环境治理、节能减排的进一步要求，对玻璃钢行业，特别是从事汽车配件的 SMC 行业来讲，新的热塑性工艺 LFT 将逐步取代 SMC 工艺。在近十年时间里将会是纤维缠绕、SMC、LFT、真空成型同时存在。LFT 将会成为主导。我公司目前主要工艺为纤维缠绕、SMC。先进的 LFT 的真空成型生产工艺已被我公司掌握并投入生产应用，随着公司科技人员对 LFT 工艺的持续创新优化和该类新产品的开发推广应用，轻量化复合材料在汽车及轨道交通和众多国民经济建设领域中将会有很大的发展空间及广阔的市场前景。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841,977.54	2.44%	348,294.20	0.41%	428.86%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11,524,304.62	15.24%	15,701,145.35	18.62%	-26.60%
存货	3,858,885.58	5.10%	3,583,465.81	4.25%	7.69%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36,982,112.18	48.90%	38,964,482.67	46.20%	-5.09%
在建工程			50,000.00	0.06%	
短期借款	1,196,523.02	1.58%	2,000,000.00	2.37%	-40.17%
长期借款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报告期期末余额 1,841,977.54 元, 比上年度期末 348,294.20 元增加了 1,493,683.34 元, 变动比例为 428.86%, 主要是因为: 1、报告期收回的应收账款比较多; 2、报告期内公司在中信银行焦作分行作了一笔半年期足额承兑业务, 需要在中信银行存保证金 1,293,900.00 元。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报告期期末余额 11,524,304.62 元, 比上年度期末 15,701,145.35 元减少了 4,176,840.73 元, 变动比例为-26.60%, 主要是因为: 报告期应收账款的期末余额比上年度减少了 5,102,226.46 元, 本年度收回上年度应收账款济源市丰田肥业有限公司尾气吸收塔款以及收回省华美平顶山三和电厂的脱硫项目款, 应收账款的收回导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减少。

短期借款: 报告期期末余额为 1,196,523.02 元, 比上年度末 2,000,000.00 元减少了 803,476.98 元, 变动比例为-40.17%, 是因为: 报告期内本公司偿还了银行信用贷款 2,000,000.00 元, 同时增加了郑州宇通客车未到付款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提前支用所支付的贴息导致的。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9,376,951.58	-	32,481,527.83	-	-40.34%
营业成本	18,797,334.65	97.01%	27,207,417.20	83.76%	-30.91%
毛利率%	2.99%	-	16.24%	-	-
管理费用	2,479,035.42	12.79%	2,417,898.31	7.44%	2.53%
研发费用	2,053,767.53	10.60%	903,612.22	2.78%	127.58%
销售费用	1,399,257.89	7.22%	1,130,711.05	3.48%	23.75%
财务费用	818,585.42	4.22%	791,887.52	2.44%	3.37%
资产减值损失	637,672.32	3.29%	31,274.71	0.10%	1,938.94%
其他收益	1,236,670.53	6.38%	1,231,893.22	3.79%	0.39%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汇兑收益					
营业利润	-5,975,811.60		860,625.84		
营业外收入	0		0		
营业外支出	24,092.22	0.12%	157,901.51	0.49%	
净利润	-5,840,485.74		710,543.01		-84.7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报告期营业收入 19,376,951.58 元, 比上年同期 32,481,527.83 元, 下降了 13,104,576.25 元, 变动比例为-40.34%, 主要是因为: 报告期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模压制品收入, 缠绕及非标制品收入呈逐年下降趋势, 上年同期完成了平顶山三和热电厂的脱硫脱硝产品和济源丰田肥业的尾气吸收塔产品供应及安装调试工作, 报告期内由于国家化工、电力行业受国家环保、复耕政策的制约, 大多企业经

济不景气、项目流产，只有济源丰田玻璃钢酸洗罐，管道管件及法兰弯头收入。

营业成本：报告期营业成本 18,797,334.65 元，比去年同期 27,207,417.20 元，下降了 8,410,082.55 元，变动比例为-30.91%，下降的原因一方面是收入的降低；另一方面，报告期投入材料、人工的增加导致成本占收入的比例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14 个百分点。

研发费用：报告期研发费用 2,053,767.53 元，比去年同期 903,612.22 元增加了 1,150,155.31 元，变动比例为 127.58%，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对研发人员及研发材料的投入，提高研发人员工资待遇。

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 637,672.32 元，比去年同期 31,274.71 元提高了 606,397.61 元，变动比例为 1,938.94%，原因是今年对一些存货的跌价情况进行了评估，谨慎考虑增加了存货跌价准备导致。

营业外支出：报告期营业外支出 24,092.22 元，比去年同期 157,901.51 元下降了 133,809.29 元，变动比例为-84.74%，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存在有债务重组导致损失事项，报告期内无发生。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9,158,081.08	32,301,663.03	-40.69%
其他业务收入	218,870.50	179,864.80	21.69%
主营业务成本	18,797,334.65	27,207,417.20	-30.91%
其他业务成本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模压制品	17,191,689.78	89.74%	11,152,323.50	34.53%
缠绕制品	73,604.20	0.38%	56,799.99	0.18%
非标制品	1,892,787.10	9.88%	21,092,539.54	65.3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为 19,158,081.08 元，按产品分类模压制品、缠绕制品、非标制品

模压制品：公司在报告期内收入 17,191,689.78 元，比去年同期 11,152,323.50 元增长了 6,039,366.28 元，变动比例为 54.15%，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增加了新的客户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及郑州精益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这两家客户在报告期内为公司带来了 300 多万元收入，在扩大客户资源的同时郑州科林车用空调有限公司本年度收入高于去年同期收入 300 多万元。

缠绕制品：公司在报告期内收入 73,604.20 元，比去年同期 56,799.99 元增长了 16,804.21 元，变动比例为 29.58%。

非标制品：公司在报告期内收入 1,892,787.10 元，比去年同期 21,092,539.54 元下降了 19,199,752.44 元，变动比例为-91.03%，去年同期完成了平顶山三和热电厂的脱硫脱硝产品和济源丰田肥业有限公司的尾气吸收塔产品的供应及安装调试工作，报告期内只完成济源丰田玻璃钢酸洗罐及玻璃钢管道管件法兰弯头业务。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郑州科林车用空调有限公司	5,119,632.50	26.42%	否
2	济源市丰田肥业有限公司	3,793,556.32	19.58%	否
3	成都大运汽车集团运城分公司	3,633,710.20	18.75%	否
4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914,049.51	15.04%	否
5	郑州精益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805,266.75	4.16%	否
合计		16,266,215.28	83.95%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台州市黄岩大成模具有限公司	6,772,581.20	35.63%	否
2	江苏常阳科技有限公司	2,442,261.80	12.85%	否
3	常州天马集团有限公司	2,329,306.50	12.26%	否
4	沁阳市华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68,985.10	5.09%	否
5	西安市华电清洁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	2.63%	否
合计		13,013,134.60	68.46%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5,401.98	-1,729,385.57	422.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5,311.69	-2,527,605.49	34.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0,306.95	4,491,221.26	-182.61%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575,401.98 元，比去年同期-1,729,385.57 元增加了 7,304,787.55 元，变动比例为 422.3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回上年度应收账款济源丰田尾气吸收塔及省华美平顶山三和电厂的脱硫款导致的。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公司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65,311.69 元，比去年同期-2,527,605.49 元增加了 862,293.80 元，变动比例为 34.1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减少了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投入。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公司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710,306.95 元，比去年同期 4,491,221.26 元减少了 8,201,528.21 元，变动比例为-182.6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偿还了建行信用贷款 200 万元本金及利息，支付融资租赁费用，报告期内无增加贷款和新增售后租回款项。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1) 因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修订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以下简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将资产负债表中的部分项目合并列报, 在利润表中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分拆单独列示, 新增“研发费用”项目, 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 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2018/2017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研发费用”903,612.22 元, 减少“管理费用”903,612.22 元。

2) 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

财政部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以下简称《解读》)。《解读》规定: 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 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 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 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 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2018/2017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其他收益”0, 减少“营业外收入”0 元。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无

三、持续经营评价

1、本公司所属新材料行业是国家政策鼓励和大力扶持的行业。而且该行业基本没有周期性风险。本公司具有极强竞争力, 具有设备和技术创新优势, 市场经营优势明显。

2、公司实际控制人即股东不存在利用优势地位损害公司利益的动机和风险。管理层人员素质非常高, 具有专业的学术和管理知识背景, 都具有先进的管理理念, 制度化、系统化管理模式行之有效。

3、本公司所有掌握的必要的生产技术都是自己完成研发并且拥有专利的, 不存在再保护期内的技

术。所有的必要的设备、土地、厂房权属明晰。公司核心团队人员稳定。

4、企业产品主要是以复合材料为基础的模压、缠绕制品和非标设备制造等。具有一定的市场占有率。

5、本公司未存在重大诉讼、仲裁。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公司客户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销售总额的 83.95%，客户集中，若主要客户因经营状况发生变化而使其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下降或转向其他竞争企业，将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目前公司在积极扩大与现有客户合作的同时，亦在不断开发新的优质客户资源，以降低公司对单一客户的依赖度。

2、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欠缺，股份公司设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的内部控制体系。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特别是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有一个过程。同时如果公司管理层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调整和完善，公司将面临经营管理风险。因此，公司存在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公司将按上市公司的要求，建立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严格执行公司的“三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以避免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3、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 1.51，应收账款账面净额 10,255,109.08 元占当期销售收入的 53.53%，因此存在坏账的风险较大。

公司管理层表示一方面将加强对账龄较长客户的应收账款的催收，必要时将采取法律措施；另一方面针对以往信用不好的客户，公司将减少与其合作，在开发新的客户时，将严格考核其信用状况，选择优良客户进行合作，以此来加快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

4、公司对政府补助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月平均安置残疾人占单位在职职工总数的比例高于 25%，并且实际安置的残疾人多于 10 人，享受增值税先征后退政府补助，仅此项公司 2018 年收到政府补助金额为 1,000,070.53 元，科技扶民强县项目资金及科技经费补助 236,600.00 元，对净利润的影响为 1,236,670.53 元，若公司将未来不能按比例安置残疾人上岗，将会失去相应政府扶助，将对公司的净利润有重大影响。

公司管理层表示，将加强市场宣传，增加公司的销售规模，增强公司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以此减少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

5、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实际控制人是李向才、王玉梅、李曙光，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100%股份，其中李向才直接持有公司 51%股份，是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李曙光直接持有公司 40%股份，王玉梅直接持有公司 9%股份，股东之间存在如下关系：李向才和王玉梅是夫妻，李曙光系李向才和王玉梅之子，系典型的家族企业，若李向才、王玉梅、李曙光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

可能给公司的经营和未来发展带来风险。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为规避此风险，三人于 2010 年 8 月 16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 4 年，三人于 2014 年 8 月 17 日再次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为长期。根据协议三方约定在决定公司日常运营管理事项时，共同行使股东权利，特别是行使提案权、表决权时在事先协商一致后进行一致行动。如三方派出代表在行使提案权、提案表决权中、提出董事、监事、高管候选人人员、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行使表决权出现意见不一致情况时则以李向才派出的代表的意见为准投票表决。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沁阳市华兴玻璃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12.28-2018.11.27	抵押	连带	已事后补充履行	否
总计	10,000,0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10,00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p>被担保人：沁阳市华兴玻璃钢有限公司，沁阳市西向镇北一街，法定代表人：王玲，注册资本：16,688,000元，主营业务：各种不同型号的玻璃钢冷却塔系列制品、各种有机无机防火产品、复合化工材料、有机玻璃钢平板、防腐地面、保温材料、玻璃钢挡风墙、新型制浆材料、复合铝矿材料的制造销售。此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期限十一个月，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与公司保持长期友好关系，能够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支持，本次担保符合公司的股东的利益需求；被担保人生产经营稳定，财务状况良好。因此，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导致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8年11月27日华兴公司已如期偿还了这笔贷款。</p>
--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单位：元

占用者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附属企业	占用形式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河南省华美实业有限公司	是	资金	0	970,000.00	0	97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沁阳市新华美有限公司	是	资金	0	13,140,987.09	2,585,000.00	10,555,987.09	已事后补充履行
总计	-	-	0	14,110,987.09	2,585,000.00	11,525,987.09	-

占用原因、归还及整改情况：

<p>河南省华美实业有限公司占用原因：临时流动资金周转 归还及整改情况：2019年4月24日前全部归还到位。 沁阳市新华美有限公司占用原因：归还公司预先支付的房产土地款。 归还及整改情况：2019年4月24日前全部归还到位。</p>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5,000,000.00	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	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	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6. 其他	0	0

（五）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河南省华美实业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97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年4月25日	2019-002
沁阳市新华美有限公司	预付土地款返还	13,140,987.09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年4月25日	2019-002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必要性：与河南省华美实业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为了补充河南省华美实业有限公司临时流动资金周转需要；与沁阳市新华美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系2016年10月8日本公司与华美公司签署了《土地使用权转让协议》及《房产买卖合同》，华美公司将位于沁阳市太行大道南段西侧沁园办事处护城村西的一宗土地面积5488.69平方米，九处房产面积25755.60平方米按中介评估价值转让给华美公司。但迟迟办不过户手续，经双方协商决定终止合同。由新华美向本公司返还预付房产土地款，2019年4月24日前全部归还到位。上述行为均不存在持续性。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相关款项已经归还，不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向才、王玉梅、李曙光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5月28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5月28日日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

- (1) 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2) 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 (3) 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 (4) 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上述各方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3、公司管理层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产、资金或由公司提供担保的承诺》，承诺：“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不占用公司资产、资金或由公司提供担保

4、不再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承诺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产土地	抵押	28,341,700.00	37.47%	沁阳市华兴玻璃钢有限公司在建设银行焦作分行贷款
总计	-	28,341,700.00	37.47%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8,485,366	29.08%	20,762,934	39,248,300	61.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8,485,366	29.08%	20,762,934	39,248,300	61.75%
	董事、监事、高管	8,103,900	12.75%	0	9,103,900	12.75%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5,074,634	70.92%	-20,762,934	24,311,700	38.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5,074,634	70.92%	-20,762,934	24,311,700	38.25%
	董事、监事、高管	24,311,700	38.25%	0	24,311,700	38.25%
	核心员工					
总股本		63,560,000	-	0	63,56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李向才	32,415,600	0	32,415,600	51%	24,311,700	8,103,900
2	李曙光	25,424,000	0	25,424,000	40%	0	25,424,000
3	王玉梅	5,720,400	0	5,720,400	9%	0	5,720,400
合计		63,560,000	0	63,560,000	100%	24,311,700	39,248,3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李向才与王玉梅是夫妻，李曙光系李向才与王玉梅之子。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李向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2年8月至1983年12

月，沁阳市玻璃钢冷却塔厂担任供销科科长；1984年8月至1990年3月，沁阳市玻璃钢冷却塔厂厂长；1990年3月至1995年11月，沁阳市玻璃钢厂任党委书记兼厂长；1995年12月至今，沁阳华美任董事长，党总支书记；2004年3月至2006年7月，于清华大学EMBA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习；2014年6月30日武汉理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获得管理学博士学位。2005年5月至今，任河南华美董事长。现任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股东李向才持有公司51%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但因公司股东李向才、王玉梅、李曙光对公司经营决策均具有实际控制能力，因此认定李向才、王玉梅、李曙光为公司共现的实际控制人。

李向才，详见第六节三（一）

王玉梅，女，195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1年至1986年，任沁阳市化工厂技术员；1987年至1991年，沁阳市化工厂任车间主任；1992年至1997年，沁阳市玻璃钢冷却塔厂任生产科长；1998年至2002年，沁阳市阻燃玻璃钢厂任厂长；2003年至2015年5月28日，任公司董事长。

李曙光，男，199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9月至2010年7月，上海市南汇中学就读；2011年9月至2015年7月，河南工业大学就读。2015年7月至2018年2月就职北京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2018年2月至今就职本公司，任本公司董事长。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融资租赁	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00	3.2%	2017.1.6-2020.1.6	否
银行信用	建行沁阳支行	2,000,000.00	6.16%	2017.11.17-2018.11.16	否
合计	-	7,00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李曙光	董事长	男	1991年2月	本科	2018.7.12-2021.6.30	是
刘兴华	董事	男	1952年11月	本科	2018.7.12-2021.6.30	否
李季元	董事	女	1954年6月	高中	2018.7.12-2021.6.30	否
王立卫	董事	男	1981年2月	专科	2018.7.12-2021.6.30	是
韩喜平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董秘	女	1971年7月	专科	2018.7.12-2021.6.30	是
孟凡森	监事会席	男	1963年8月	本科	2018.7.12-2021.6.30	是
苏小留	监事职工代表	男	1963年1月	专科	2018.7.12-2021.6.30	是
陆大伟	监事	男	1983年10月	本科	2018.7.12-2021.6.30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李曙光与控股股东李向才是父子关系，董事刘兴华与董事李季元是夫妻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李曙光	董事长	25,424,000	0	25,424,000	40%	0
合计	-	25,424,000	0	25,424,000	4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李曙光	无	新任	董事长	换届
陆大伟	无	新任	监事	换届
苏小留	无	新任	监事	换届
韩喜平	董秘、财务总监	换届	总经理、董秘、财务总监	换届
刘亦平	监事会主席	离任		
郜双利	监事职工代表	离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李曙光，男，199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9月至2015年7月，河南工业大学就读。2015年6月至2018年1月就职北京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主管，2018年2月至今就职于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陆大伟，男，198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9月至1998年7月小学就读于温县滩陆庄小学，1998年9月至2001年7月中学就读于温县第一初级中学，2001年9月至2004年7月高中就读于温县第一高中，2004年9月至2008年7月本科就读于吉林吉林建筑工程学院城建学院工民建专业。现就职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

苏小留，男，196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5年毕业于河南广播电视大学。1979年9月至1981年7月就读于沁阳西万镇高中，1982年8月至1991年10月沁阳市玻璃钢厂职工，1992年1月至1993年12月沁阳市华美防腐保温有限公司职工，1994年至2014年沁阳市阻燃玻璃钢有限公司采购，2015年大专毕业就职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

韩喜平，女，197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8年9月至1992年7月，于沁阳市第二中学学习；1992年9月至1994年7月，于焦作大学学习工业财务会计；1994年7月至2005年5月，于沁阳市华美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5年6月至2015年5月，于沁阳市华美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部长。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任期为2015年5月28日至2018年5月27日。2018年6月换届选举任公司总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0	12
生产人员	55	60
技术人员	10	12
财务人员	3	3
员工总计	78	8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本科	3	5
专科	7	10
专科以下	67	71
员工总计	78	8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无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	4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公司有核心技术人员 5 名，包括李向才、陈秀峰、张心柱、唐开龙、胡会来。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报告期内无经三会认定的核心员工。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构成的行之有效的内部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动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至报告期末同，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章程》中包含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等条款，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事项、关联交易和担保等事项均已履行规定程序。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未做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1、2018年4月20日，一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审议

		<p>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预计2018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向沁阳市华兴玻璃钢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2017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2018年6月27日，一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董监高换届选举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东大会的议案》。</p> <p>3、2018年7月13日，二届董事会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p> <p>4、2018年8月15日，二届董事会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p>
监事会	4	<p>1、2018年4月20日，一届监事会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p> <p>2、2018年6月27日，一届监事会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p> <p>3、2018年7月13日，二届监事会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p> <p>4、2018年8月15日，二届监事会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p>
股东大会	4	<p>1、2018年4月20日，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决定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18年5月17日。</p> <p>2、2018年5月17日，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向沁阳市华兴玻璃钢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2017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3、2018年6月27日，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定于2018年7月12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p> <p>4、2018年7月12日，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董监高换届选举相关事宜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公司治理，未发生来自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外的股东或代表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公司管理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与公司的股权、债权投资人或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联系、事务处理等管理工作的情形。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资产完整及独立：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机构独立：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

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一)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状况，规范公司治理，有效执行内部控制。

(二) 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建立《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但将尽快建立上述制度，更好地落实信息披露工作，提高披露质量。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19】1904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新业路8号UDC时代大厦A座6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8-4-25
注册会计师姓名	胡琳波、余哲夫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唐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唐新材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唐新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华唐新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8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唐新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ABC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华唐新材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唐新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唐新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唐新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841,977.54	348,294.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二）	11,524,304.62	15,701,145.35
其中：应收票据		1,286,426.02	361,040.29
应收账款		10,237,878.60	15,340,105.06
预付款项	五（三）	504,008.38	4,520,775.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四）	11,783,573.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五）	3,858,885.58	3,583,465.8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163,010.45	
流动资产合计		29,675,760.26	24,153,680.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七）	36,982,112.18	38,964,482.67
在建工程	五（八）		5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九）	8,429,725.35	8,633,493.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	329,795.32	170,377.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一）	213,675.21	12,366,891.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955,308.06	60,185,244.10
资产总计		75,631,068.32	84,338,924.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二）	1,196,523.02	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十三）	5,678,375.78	5,254,968.03
其中：应付票据		1,293,900.00	
应付账款		4,384,475.78	5,254,968.03
预收款项	五（十四）	1,013,793.10	2,998,957.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五）	1,164,097.00	77,600.00
应交税费	五（十六）	738,507.83	1,355,699.47
其他应付款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七）	1,550,861.70	1,382,784.9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342,158.43	13,070,009.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十八）	729,307.81	1,792,566.3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十九）	571,955.59	648,216.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1,263.40	2,440,782.70
负债合计		12,643,421.83	15,510,792.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	63,560,000.00	63,5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一）	2,540,410.71	2,540,410.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二）	272,772.15	272,772.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三）	-3,385,536.37	2,454,949.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2,987,646.49	68,828,132.2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987,646.49	68,828,132.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631,068.32	84,338,924.60

法定代表人：李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喜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喜平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9,376,951.58	32,481,527.83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四）	19,376,951.58	32,481,527.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589,433.71	32,852,795.21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四）	18,797,334.65	27,207,417.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五）	403,780.48	369,994.20
销售费用	五（二十六）	1,399,257.89	1,130,711.05
管理费用	五（二十七）	2,479,035.42	2,417,898.31
研发费用	五（二十八）	2,053,767.53	903,612.22
财务费用	五（二十九）	818,585.42	791,887.52
其中：利息费用		95,392.74	12,325.00
利息收入		363.11	6,400.29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	637,672.32	31,274.71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一）	1,236,670.53	1,231,893.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75,811.60	860,625.84
加：营业外收入		0	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二）	24,092.22	157,901.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99,903.82	702,724.33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三）	-159,418.08	-7,818.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40,485.74	710,543.0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40,485.74	710,543.0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40,485.74	710,543.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1

法定代表人：李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喜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喜平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861,267.95	35,536,425.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0,070.53	1,128,693.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2,733,805.90	3,832,180.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95,144.38	40,497,299.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00,620.64	28,409,855.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21,020.40	4,425,003.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67,104.82	2,056,921.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5,630,996.54	7,334,903.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19,742.40	42,226,684.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5,401.98	-1,729,385.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207,994.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994.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65,311.69	2,735,600.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5,311.69	2,735,600.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5,311.69	-2,527,605.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96,523.02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5,7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6,523.02	7,7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3,847.66	12,32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2,772,982.31	3,246,453.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6,829.97	3,258,778.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0,306.95	4,491,221.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783.34	234,230.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294.20	114,064.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077.54	348,294.20

法定代表人：李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喜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喜平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560,000.00				2,540,410.71				272,772.15		2,454,949.37		68,828,132.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560,000.00				2,540,410.71				272,772.15		2,454,949.37		68,828,132.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40,485.74		-5,840,485.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40,485.74		-5,840,485.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3,560,000.00				2,540,410.71				272,772.15		-3,385,536.37		62,987,646.49

项目	上期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560,000.00				2,540,410.71				201,717.85		1,815,460.66		68,117,589.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560,000.00				2,540,410.71				201,717.85		1,815,460.66		68,117,589.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054.30		639,488.71		710,543.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0,543.01		710,543.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1,054.30		-71,054.30		
1. 提取盈余公积									71,054.30		-71,054.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560,000.00				2,540,410.71				272,772.15			2,454,949.37	68,828,132.23

法定代表人：李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喜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喜平

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沁阳市阻燃玻璃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阻燃玻璃钢公司)整体变更成立,最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800721809432B。阻燃玻璃钢公司系由王玉梅、李向才和李曙光共同出资设立,于 2002 年 4 月 9 日在沁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410882200518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阻燃玻璃钢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李向才出资人民币 3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00%;李曙光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0%;王玉梅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公司注册地址:沁阳市太洛路南段(护城村西)。法定代表人:李曙光。

根据 2009 年 11 月 16 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自然人李曙光将其持有的阻燃玻璃钢公司 20.00%股权作价人民币 10.00 万元转让给李向才。本次股权转让已于 2009 年 12 月 3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 2010 年 8 月 16 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阻燃玻璃钢公司新增股东李曙光,同时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1,356.00 万元,其中:李向才出资人民币 745.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00%;王玉梅出资人民币 33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00%;李曙光出资人民币 271.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0%。本次增资已于 2010 年 9 月 7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 2014 年 8 月 1 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阻燃玻璃钢公司更名为沁阳市华唐玻璃钢有限公司,同时,李向才将其持有公司 4.0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54.24 万元转让给李曙光,王玉梅将其持有公司 16.0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216.96 万元转让给李曙光。本次股权转让已于 2014 年 8 月 6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 2014 年 12 月 18 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6,356.00 万元,其中:李向才出资人民币 3,241.5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李曙光出资人民币 2,542.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0%;王玉梅出资人民币 572.0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0%。本次增资已于 2014 年 12 月 29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2015 年 5 月经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356.00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折合股份总 6,356.00 万股。由沁阳市华唐玻璃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沁阳市华唐玻璃钢有限公司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66,100,410.71 元(其中,盈余公积 109,785.79 元,未分配利润 2,430,624.92 元),按 1.0400:1 的折股比例折合股份总数 6,356.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超过折股部分的净资产 2,540,410.71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本次变更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6 月 1 日出具中汇会验[2015]2642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李向才	3,241.56	51.00%
李曙光	2,542.40	40.00%
王玉梅	572.04	9.00%
合计	6,356.00	100.00%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新型复合材料制品、汽车配件生产、轨道交通轻量化配件生产,脱硝脱氟耐蚀装备、非标设备及钢结构制造、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上述经营范围的技术研发、转让、咨询及售后服务;上述产品及同类产品的批发、零售、进出口业务。(涉及

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

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期末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

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

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七)。

8.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者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7)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账款减值测试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以

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七)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八)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100.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余额列前五位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关联方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押金、保证金、备用组合	员工备用金、各类押金、保证金等性质的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下同)	0.00	0.00
6 个月-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70.00	7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5.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九)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

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说明：

(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 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一) 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

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二) 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

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三)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

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长期资产的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七)；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六)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十七)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八) 收入确认原则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 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对于产品销售,在按客户订单要求完成产品生产,交付到买方地点并交由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十九) 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

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

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一) 租赁业务的确认和计量

1. 租赁的分类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的确认条件见本附注三(十)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之说明。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出租人：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这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承租人：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

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基于对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应收款项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二十三)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1) 因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修订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下简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将资产负债表中的部分项目合并列报，在利润表中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分拆单独列示，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2017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研发费用”903,612.22 元，减少“管理费用”903,612.22 元。

2) 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

财政部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以下简称《解读》)。《解读》规定：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2017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其他收益”0.00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0.00 元。

(2) 企业自行变更会计政策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16%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18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18 年度，上年系指 2017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386,559.21	259,823.63
银行存款	161,518.33	88,470.57
其他货币资金	1,293,900.00	-
合计	1,841,977.54	348,294.20

2. 期末无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资金汇回受到限制款项

(二)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1,286,426.02	-	1,286,426.02	361,040.29	-	361,040.29
应收账款	11,118,534.17	880,655.57	10,237,878.60	16,000,311.95	660,206.89	15,340,105.06
合计	12,404,960.19	880,655.57	11,524,304.62	16,361,352.24	660,206.89	15,701,145.35

2.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89,903.00	361,040.29
商业承兑汇票	1,196,523.02	-
小计	1,286,426.02	361,040.29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46,689.41	-
商业承兑汇票	-	1,196,523.02
小计	7,046,689.41	1,196,523.02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84,159.17	99.69	846,280.57	7.62	10,237,878.6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375.00	0.31	34,375.00	100.00	-
小计	11,118,534.17	100.00	880,655.57	7.91	10,237,878.60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65,936.95	99.79	625,831.89	3.92	15,340,105.0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375.00	0.21	34,375.00	100.00	-
小计	16,000,311.95	100.00	660,206.89	4.13	15,340,105.0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 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下同)	5,178,119.61	-	-
6个月-1年	124,005.03	6,200.25	5.00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5,302,124.64	6,200.25	-
1-2年	834,121.21	83,412.12	10.00
2-3年	390,146.94	117,044.08	30.00
3-4年	585,224.24	292,612.12	50.00
4-5年	-	-	-
5年以上	347,012.00	347,012.00	100.00
小计	7,458,629.03	846,280.57	11.32

②其他组合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3,625,530.14	-	-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灵宝市豫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	5,100.00	100.00	确认无法回收
扬州金桃化工环保有限公司	2,875.00	2,875.00	100.00	确认无法回收
涪陵化工股份公司	16,400.00	16,400.00	100.00	确认无法回收
蒿城市化肥总厂磷酸铵分	10,000.00	10,000.00	100.00	确认无法回收
小计	34,375.00	34,375.00	100.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0,448.68 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4)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省华美实业有限公司	3,625,530.14	1-2年	32.61	-
郑州科林车用空调有限公司	2,383,573.62	6个月以内	21.44	-
	56,334.76	6个月-1年	0.51	2,816.74
成都大运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运城分公司	1,043,364.80	6个月以内	9.38	-
郑州精益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经开分公司)	943,447.49	6个月以内	8.49	
沁阳市天威科技有限公司	718,765.00	1-2年	6.46	71,876.50
	117,078.50	2-3年	1.05	35,123.55
小计	8,888,094.31		79.94	109,816.79

(三)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29,884.29	81.83	-	429,884.29	4,520,775.14	99.53	-	4,520,775.14
1-2年	74,124.09	14.11	-	74,124.09	-	-	-	-
2-3年	-	-	-	-	-	-	-	-
3年以上	21,302.05	4.06	21,302.05	-	21,302.05	0.47	21,302.05	-
合计	525,310.43	100.00	21,302.05	504,008.38	4,542,077.19	100.00	21,302.05	4,520,775.14

2. 预付款项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台州市黄岩大成模具有限公司	86,764.62	1年以内	16.52	未到结算期
沁阳市沁源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3,007.27	1年以内	11.99	未到结算期
沁阳市致和防腐材料有限公司	2,400.00	1年以内	0.46	未到结算期
	51,494.45	1-2年	9.80	未到结算期
郑州宇通模具有限公司	50,000.00	1年以内	9.52	未到结算期
陈伟	40,000.00	1年以内	7.61	未到结算期
小计	293,666.34		55.90	

3. 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及依据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济南英创天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西格里防腐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9,615.00	9,615.0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青岛凯远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600.00	1,600.0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南京金九鼎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87.05	87.05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小计	21,302.05	21,302.05	1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1,783,573.69	-	11,783,573.69	-	-	-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783,573.69	100.00	-	-	11,783,573.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计	11,783,573.69	100.00	-	-	11,783,573.69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计	-	-	-	-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组合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11,525,987.09	-	-
押金、保证金、备用组合	257,586.60	-	-
小计	11,783,573.69	-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标保证金	30,000.00	-
押金	20,000.00	-
备用金	207,586.60	-
往来款	11,525,987.09	-
小计	11,783,573.69	-

(3)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沁阳市新华美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555,987.09	1至2年	89.58	-
河南省华美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970,000.00	1年以内	8.23	-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李书明	备用金	175,786.60	1年以内	1.49	-
河南心连心化肥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30,000.00	1年以内	0.25	-
运城市鹏图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押金	20,000.00	1年以内	0.17	-
小计		11,751,773.69		99.72	-

(五)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16,534.02	-	1,416,534.02	1,306,504.59	-	1,306,504.59
在产品	1,568,515.56	157,329.29	1,411,186.27	1,508,635.09	-	-
库存商品	1,291,059.64	259,894.35	1,031,165.29	768,326.13	-	2,276,961.22
合计	4,276,109.22	417,223.64	3,858,885.58	3,583,465.81	-	3,583,465.81

2. 存货跌价准备

(1) 增减变动情况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在产品	-	157,329.29	-	-	157,329.29
库存商品	-	259,894.35	-	-	259,894.35
小计	-	417,223.64	-	-	417,223.64

(2) 本期计提、转回情况说明

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在产品	以商品的合同价格扣除销售费用和税金费用	-	-
库存商品	以商品的合同价格扣除销售费用和税金费用	-	-

3.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六) 其他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63,010.45	-

2.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36,982,112.18	38,964,482.67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处置或报废	其他	
(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4,566,613.47	-	-	-	-	-	-	24,566,613.47
机器设备	26,931,953.64	1,308,198.20	50,000.00	-	-	-	-	28,290,151.84
运输工具	434,280.00	107,880.17	-	-	-	-	-	542,160.17
电子及其他设备	71,459.00	-	-	-	-	-	-	71,459.00
小 计	52,004,306.11	1,416,078.37	50,000.00	-	-	-	-	53,470,384.48
(2) 累计折旧		计提						
房屋及建筑物	3,876,711.01	777,942.76	-	-	-	-	-	4,654,653.77
机器设备	8,783,399.96	2,581,215.59	-	-	-	-	-	11,364,615.55
运输工具	311,628.50	89,290.51	-	-	-	-	-	400,919.01
电子及其他设备	68,083.97	-	-	-	-	-	-	68,083.97
小 计	13,039,823.44	3,448,448.86	-	-	-	-	-	16,488,272.30
(4)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0,689,902.46	-	-	-	-	-	-	19,911,959.70
机器设备	18,148,553.68	-	-	-	-	-	-	16,925,536.29
运输工具	122,651.50	-	-	-	-	-	-	141,241.16
电子及其他设备	3,375.03	-	-	-	-	-	-	3,375.03
小 计	38,964,482.67	-	-	-	-	-	-	36,982,112.18

[注] 本期折旧额 3,488,448.86 元。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688,926.60 元。

(2)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5,000,000.00	966,814.16	-	4,033,185.8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说明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帕萨特	90,000.00	4,500.00	尚未过户	2019年度
奥迪A8	340,000.00	37,187.50	尚未过户	2019年度
小计	430,000.00	41,687.50		

(八)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	-	-	50,000.00		50,000.00

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起重机	-	-	-	50,000.00		50,000.00

(九)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处置	其他转出	
(1) 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10,176,730.80	-	-	-	-	-	-	10,176,730.80
合计	10,176,730.80	-	-	-	-	-	-	10,176,730.80
(2) 累计摊销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土地使用权	1,543,237.74	203,767.71	-	-	-	-	-	1,747,005.45
合计	1,543,237.74	203,767.71	-	-	-	-	-	1,747,005.45
(3) 减值准备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土地使用权	-	-	-	-	-	-	-	-
合计	-	-	-	-	-	-	-	-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处置	其他转出	
(4)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8,633,493.06	-	-	-	-	-	-	8,429,725.35
合计	8,633,493.06	-	-	-	-	-	-	8,429,725.35

[注]本期摊销额 203,767.71 元。

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和依据说明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901,957.62	225,489.41	681,508.94	170,377.24
存货跌价准备	417,223.64	104,305.91	-	-
合计	1,319,181.26	329,795.32	681,508.94	170,377.2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5,612,669.38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3	5,612,669.38	-	可抵扣亏损

(十一) 其他非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模具款	213,675.21	-
预付土地款	-	12,366,891.13
合计	213,675.21	12,366,891.13

(十二) 短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	-----	-----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1,196,523.02	2,000,000.00

(十三)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票据	1,293,900.00	-
应付账款	4,384,475.78	5,254,968.03
合 计	5,678,375.78	5,254,968.03

2. 应付票据

(1) 明细情况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293,900.00	-

3.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257,250.65	3,818,567.53
1-2 年	2,324,969.63	925,092.50
2-3 年	540,542.50	170,600.00
3-4 年	-	198,923.00
4-5 年	119,928.00	305.00
5 年以上	141,785.00	141,480.00
合计	4,384,475.78	5,254,968.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88,788.30	尚未支付, 对方未催款
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	尚未支付, 对方未催款
小 计	748,788.30	

(十四)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013,793.10	2,998,957.26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短期薪酬	77,600.00	3,456,729.90	2,370,232.90	1,164,097.00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39,615.06	339,615.06	-
合 计	77,600.00	3,796,344.96	2,709,847.96	1,164,097.00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600.00	3,306,380.00	2,219,883.00	1,164,097.00
(2)职工福利费	-	-	-	-
(3)社会保险费	-	131,389.90	131,389.9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09,978.84	109,978.84	-
工伤保险费	-	15,463.68	15,463.68	-
生育保险费	-	5,947.38	5,947.38	-
(4)住房公积金	-	18,960.00	18,960.00	-
小 计	77,600.00	3,456,729.90	2,370,232.90	1,164,097.00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基本养老保险	-	330,925.26	330,925.26	-
(2)失业保险费	-	8,689.80	8,689.80	-
小 计	-	339,615.06	339,615.06	-

(十六) 应交税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598,043.92	1,161,760.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00.50	29,377.72
企业所得税	122,670.11	143,576.82
教育费附加	4,138.49	12,590.45
地方教育附加	2,607.80	8,393.63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个人所得税	80.76	-
印花税	1,466.25	-
合 计	738,507.83	1,355,699.47

(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50,861.70	1,382,784.91

(十八) 长期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应付款	729,307.81	1,792,566.36

2. 长期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融资租赁款项	729,307.81	1,792,566.36

(十九)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售后回购租延收益	648,216.34	-	76,260.75	571,955.59	售后回购机器设备

(二十) 股本

1. 明细情况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3,560,000.00	-	-	-	-	-	63,560,000.00

(二十一)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2,540,410.71	-	-	2,540,410.71

(二十二)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72,772.15	-	-	272,772.15

(二十三)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余额	2,454,949.37	1,815,460.6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
调整后本年初余额	2,454,949.37	1,815,460.66
加：本期净利润	-5,840,485.74	710,543.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71,054.3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85,536.37	2,454,949.37

(二十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19,158,081.08	18,797,334.65	32,301,663.03	27,207,417.20
其他业务	218,870.50	-	179,864.80	-
合 计	19,376,951.58	18,797,334.65	32,481,527.83	27,207,417.20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类别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模压制品	17,191,689.78	16,662,369.13	11,152,323.50	9,559,708.92
缠绕制品	73,604.20	175,232.53	56,799.99	13,258.09
非标设备	1,892,787.10	1,959,732.99	21,092,539.54	17,634,450.19
小 计	19,158,081.08	18,797,334.65	32,301,663.03	27,207,417.20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郑州科林车用空调有限公司	5,119,632.50	26.42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济源市丰田肥业有限公司	3,793,556.32	19.58
成都大运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运城分公司	3,633,710.20	18.75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914,049.51	15.04
郑州精益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805,266.75	4.16
小 计	16,266,215.28	83.95

(二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395.87	75,430.57
印花税	5,100.85	4,334.20
土地使用税	142,391.20	35,597.80
房产税	200,752.64	200,752.64
教育费附加	13,883.95	32,327.41
地方教育附加	9,255.97	21,551.58
合 计	403,780.48	369,994.20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二十六)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417,133.00	-
差旅费	121,460.08	431,517.50
维修费	324,114.02	444,077.97
业务招待费	43,153.01	76,045.39
运费	129,577.67	98,320.19
宣传费	270,088.20	-
折旧	89,290.51	80,750.00
电话费	4,441.40	-
合计	1,399,257.89	1,130,711.05

(二十七)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834,703.61	417,708.11
办公费	172,585.75	140,993.70
折旧	136,106.70	63,337.94
摊销	203,767.71	203,534.60
咨询服务费	532,553.43	832,722.41
会展费	-	45,000.00
零星维修费	348,169.36	509,341.84
差旅费	20,843.85	-
其他	230,305.01	205,259.71
合计	2,479,035.42	2,417,898.31

(二十八)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447,583.00	296,400.00
直接材料	808,662.61	271,228.34
折旧	392,996.61	71,867.07
服务费	120,431.04	-
办公费	184,473.58	174,404.54
专利费	10,700.00	89,712.27
其他	88,920.69	-
合 计	2,053,767.53	903,612.22

(二十九)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133,847.66	12,325.00
减：利息收入	363.11	6,400.29
现金折扣	32,017.27	104,702.12
融资费用	583,900.55	601,891.69
银行手续费	69,183.05	79,369.00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合 计	818,585.42	791,887.52

(三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坏账损失	220,448.68	31,274.71
存货跌价损失	417,223.64	-
合 计	637,672.32	31,274.71

(三十一)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	1,000,070.53	1,128,693.22	与收益相关	1,000,070.53
市级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
科技局奖励	36,600.00	-	与收益相关	36,600.00
科技扶民强县项目资金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
2016年科技经费	-	3,200.00	与收益相关	-
合 计	1,236,670.53	1,231,893.22		1,236,670.53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五(三十七)“政府补助”之说明。

(三十二) 营业外支出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	-	139,242.60	-
滞纳金	-	858.91	-
罚款	2,700.00	1,800.00	2,700.00
违约金	18,392.22	16,000.00	18,392.22
其他	3,000.00	-	3,000.00
合 计	24,092.22	157,901.51	24,092.22

(三十三)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	-----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9,418.08	-7,818.6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5,999,903.8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99,975.9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023.7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73,544.58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影响	-238,010.46
所得税费用	159,418.08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资金往来	2,496,842.79	3,722,580.00
政府补助	236,600.00	103,200.00
利息收入	363.11	6,400.29
合 计	2,733,805.90	3,832,180.2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资金往来	2,127,200.56	3,722,580.00
付现费用	3,503,795.98	3,612,323.80
合 计	5,630,996.54	7,334,903.8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借款利息	-	207,994.52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售后融资租回	-	5,000,000.00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往来款	-	750,000.00
合 计	-	5,75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售后融资租回	1,479,082.31	2,424,444.42
往来款	-	750,000.00
其他	-	72,009.32
保证金	1,293,900.00	-
合 计	2,772,982.31	3,246,453.74

(三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840,485.74	710,543.0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37,672.32	31,274.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48,448.86	3,422,189.60
无形资产摊销	203,767.71	203,534.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17,748.21	614,216.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418.08	-7,818.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2,643.41	1,084,603.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62,560.11	-8,117,776.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02,248.00	329,847.94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业务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除外)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5,401.98	-1,729,385.5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5,000,00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8,077.54	348,294.2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8,294.20	114,064.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783.34	234,230.2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548,077.54	348,294.20
其中: 库存现金	386,559.21	259,823.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1,518.33	88,470.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 现金等价物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077.54	348,294.20

[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18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548,077.54元,2018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1,841,977.54元,差额1,293,900.00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293,900.00元。

(三十六)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9,911,959.70	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8,429,725.35	抵押担保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合 计	28,341,685.05	

(三十七)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 额
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	2018年	1,000,070.53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00,070.53
市级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018年	2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00,000.00
科技局奖励	2018年	36,6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36,600.00
合 计		1,236,670.53			1,236,670.53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财税〔2016〕52号、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43号，公司2018年度收到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1,000,070.53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其他收益。

(2) 根据焦作市财政局、科技局下发的《关于下达2017年第一批科技创新奖励等资金的通知》，公司2018年度收到市级高新技术企业奖励200,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其他收益。

(3) 根据沁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印发沁阳市科技创新奖励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公司2018年度收到科技局奖励36,6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其他收益。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系自然人李向才先生、王玉梅女士及李曙光先生
2.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沁阳市新华美有限公司	受主要投资者李向才控制的企业
河南省华美实业有限公司	受主要投资者李向才控制的企业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河南省华美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协议价	-	13,981,624.15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拆出				
河南省华美实业有限公司		970,000.00	-	970,000.00
沁阳市新华美有限公司		13,140,987.09	2,585,000.00	10,555,987.09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应收账款					
	河南省华美实业有限公司	3,625,530.14	-	7,295,470.34	-
(2) 其他应收款					
	河南省华美实业有限公司	970,000.00	-	-	-
	沁阳市新华美有限公司	10,555,987.09	-	-	-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本公司与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融资租回合同，售后融资租回龙门框架式 SMC 模压机，租赁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9 日至 2020 年 1 月 8 日，月租金为 152,222.22 元。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上述租赁合同的财务影响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2,587,777.74	1,826,666.6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52,322.22	1,826,666.6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	152,322.22
合 计	2,740,099.96	3,805,655.50

(二) 或有事项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本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1)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财产抵押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本公司	沁阳市华兴玻璃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房产与土地	3,474.33	2,834.17	1,000.00	2019.12.27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租赁

1. 融资租赁

(1) 融资租入

1) 未确认融资费用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本期分摊数
售后回租	307,708.23	630,304.23	322,596.00

2) 其他融资租赁信息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原值、累计折旧额等详见本附注五(七)3“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之说明。

3) 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详见本附注十一(一)3“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之说明。

十、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600.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092.2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 计	212,507.78	-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53,126.95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9,380.83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6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0	-0.09	-0.09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5,840,485.74
非经常性损益	2	159,380.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5,999,866.5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68,828,132.23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	-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12[注]	65,907,889.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12	-8.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12	-9.10%

[注]12=4+1*0.5+5*6/11-7*8/11±9*10/11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5,840,485.74
非经常性损益	2	159,380.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5,999,866.57
期初股份总数	4	63,56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63,56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0.09

[注]12=4+5+6×7/11-8×9/11-10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河南华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3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秘办公室